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牌公告

近期，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纳斯科技ETF，交易代码：159509，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4年6月19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审慎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

景顺长城景泰悦利三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2024年6月21日至2024年7月18日第八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6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泰悦利三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悦利三月定开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497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3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景顺长城景泰悦利三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景泰悦利三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4年6月21日	
赎回起始日	2024年6月21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6月2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4年6月21日	
下属类别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悦利三月定开纯债债券A	景顺长城景泰悦利三月定开纯债债券C
下属类别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973	014974
该类别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	是	是

注：本基金已于2023年2月21日起暂停接受对本基金个人投资者的申购与转换转入申请，关于恢复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2.开放期及申购、赎回及转换确认原则

本基金每三个月开放一次，第一个开放期的首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3个月以后的月度对日，第二个及以后的开放期首日为上一个开放期结束次日的3个月以后的月度对日。如果该对应日期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若该月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月度对日为该月最后一日的下一个工作日。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1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

本基金首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第一个开放期的首日（不含该日）之间的期间，之后的封闭期为每相邻两个开放期之间的期间。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亦不上市交易。2024年3月21日至2024年6月20日为本基金的第七个封闭期，2024年6月21日至2024年7月18日为本基金第八个开放期。

如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赎回或转换业务的，开放期时间顺延，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3.本次开放期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次开放期的时间为2024年6月21日至2024年7月18日，共20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及程序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4.申购业务

1、申购金额限制

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元，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申购费率

本基金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在申购时收取的申购费称为前端申购费。

投资者在申购人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的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0.05%
	100万≤M＜500万	0.03%
	M≥500万	500元/笔
其他投资者的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0.50%
	100万≤M＜500万	0.30%
	M≥500万	500元/笔

本基金并通转换业务，养老金客户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转换转入本基金时，申购补差费享受上述同等折扣优惠。

基金管理人及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对基金申购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费率优惠的相关规则和流程详见基金管理人或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或通知。

5.赎回业务

1、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最低赎回份额（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但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全部赎回。

2、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随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归基金资产比例
7日以内	1.50%	100%
7日（含）-30日	0.10%	100%
30日（含）以上	0	–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6.转换业务

1、转换份额限制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最低转出份额为1份（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高于本公司最低转换限额的，从其规定），最低转入金额不限。

2、转换费率

本基金的转换费用由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组成，转出时收取赎回费，转入时收取申购补差费。申购补差费的收取标准为：申购补差费＝MAX【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0】。

7.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中心

本公司深圳总部（包括柜台直销和网上直销）。

（注：直销中心包括本公司直销柜台及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电子交易直销前置式自助前台（具体以本公司官网列示为准），直销柜台已开通本基金各类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已开通本基金各类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

2、场外非直销机构

序号	销售机构全称	销售机构信息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	网址：fund.cmbchina.com 客服电话：95555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银平台“机构投资交易平台”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或https://fcib.com.cn
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邮你财富”同业合作平台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网址：https://yuntuyunbo.com
4	宁波银行同业易管家平台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网址：www.nbcb.cn
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dcs家平台	客户服务电话：0571-87179823 网址：www.hzbank.com.cn
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95587 网址：www.csc108.com
7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2 网址：www.xyzq.com.cn
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网址：www.ebscn.com
9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10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32-5885 公司网址：www.leadfund.com.cn
11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6-8728 网址：www.hcfund.com 客服电话：400-6188-688
12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3019 网址：http://www.jiyugroup.com/
1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9 网址：www.e-chinalife.com
14	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2-2733 网址：www.ajwm.com.cn
15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04-8821 网址：www.taixinf.com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披露一次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通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基金转换业务补充说明

1、基金转换业务是指在基金存续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在同一销售机构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全部或部分转换为本公司旗下另一基金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本公司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业务的基金。

3、本基金的入类和C类基金份额间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4、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方的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5、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应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介公告。

6、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适用于该基金基金合同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和正赎赎回的有关规定。

二、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本基金的销售机构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份额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收益，亦自行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对象与投资策略引致的特有风险，等等。

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基金可通过多样化投资来分散这种非系统风险，但不能完全规避。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九日

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额支付公告

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按照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进行定期份额支付，即本基金在每一运作周期内每个日历月末最后一个工作日将按份额支付基准进行一定数量的份额支付。基金份额支付日如遇本基金日开放期或受限开放期，基金管理人将提前于日开放期或受限开放期进行基金份额支付，具体由基金管理人提前公告。

一、本基金已于2023年12月23日起进入第十九个运作周期，本基金在该运作周期内定期份额支付的相关信息详见下表：

定期支付月份	定期支付基准日	定期支付权益登记日	定期支付现金到出日	份额支付基数	份额支付基准	投资人日历月末支付资产
2023/12	2023/12/29	2023/12/29	2024/1/4	以100,000为例	3.50%/12	291.67
2024/1	2024/1/31	2024/1/31	2024/2/6	以100,000为例	3.50%/12	291.67
2024/2	2024/2/29	2024/2/29	2024/3/5	以100,000为例	3.50%/12	291.67
2024/3	2024/3/29	2024/3/29	2024/4/3	以100,000为例	3.50%/12	291.67
2024/4	2024/4/30	2024/4/30	2024/5/8	以100,000为例	3.50%/12	291.67
2024/5	2024/5/31	2024/5/31	2024/6/5	以100,000为例	3.50%/12	291.67
2024/6	2024/6/18	2024/6/21	2024/6/21	以100,000为例	3.50%/12	291.67

注：

1、份额支付基准：

B=(同期六个月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X (0%≤X≤2.5%))/12

=(1.30%+2.2%)/12

=3.50%/12

其中，B为份额人的份额支付基准；

该基准由基金管理人在每个自由开放期第一个工作日进行调整，并提前公告。

本基金第十九个运作周期份额支付基准为3.50%/12，每日历月末支付资产=份额支付基数×(3.50%/12)。

2、份额支付基数：

A=A0+ Σ S－ Σ(R×P0)

其中，A为份额人的份额支付基数；

A0为初始份额支付基数，基金成立后，投资人的初始份额支付基数为认购确认份额与基金份额发售面值的乘积，每次基金份额折算后，投资人的初始份额支付基数等于折算基准日折算后的基金份额数与折算基准日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即1.000元）的乘积；

S为投资人在一个折算期内的每笔申购份额，每笔净申购金额，每笔净申购金额将于申购当月份额支付计算日投资人份额支付基数；

R为投资人在一个折算周期内的每笔赎回份额；

P0为投资人每笔赎回确认份额所对应的初始认/申购份额净值，若某笔赎回确认份额为最近一次折算前认/申购并经过折算调整后的基金份额，则该笔赎回份额所对应的初始认/申购份额净值为最近一次折算基准日折算后的基金份额净值（即1.000元）。

即份额支付基数将在以下三种情形下进行调整：

（1）投资人赎回本基金份额时进行调整；

（2）投资人申购本基金份额，在当月份额支付后进行调整；

（3）每年基金份额折算后进行调整。

3.份额支付份额计算方法

B=份额支付基数×份额支付基准

其中：A为投资人的份额支付基数

B为投资人的份额支付基准

份额支付日，基金管理人将按投资人份额支付基数计算出投资人每日历月末应当支付的资产金额，并反算出所对应的基金份额，进行份额支付。投资人在同一运作周期内所有日历月末支付的资产金额将基本保持一致（投资人在运作周期内提出申购、赎回除外，同时各月末支付资产金额因取数精度处理可能导致尾数差异）。

支付资产及支付份额的计算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二、其他需要提示

1、本基金关于定期支付的具体规定详见本基金合同的“第七部分、基金份额支付”。

2、登记机构办理登记业务时，基金份额持有人主动发起的份额减少业务（包括赎回及转托管出）或者登记机构发起的其他非定期支付份额减少业务的确认原则上优先于定期支付业务的确认；每期日动赎回时以定期支付的基金份额计，若因当日（定期支付基准日）该账户同时有其他的份额减少业务被确认而导致基金份额余额不足时，当期的定期支付业务将被确认失败，即该账户当期不进行现金支付。

3、本基金当月进行定期支付时，当月自动赎回时以定期支付的基金份额从当月定期支付基准日（T日）的下一工作日起（含该日）从投资人的基金账户中扣减，扣减后的基金份额余额自T+2日起（含该日）方可查询，投资人在定期支付基准日（T日）的下一工作日（T+1日）提交的赎回申请可能因提交申请的份额余额大于实际的份额余额而被确认失败。

4、本基金每月对投资人进行1次定期支付，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1个月可不进行支付。基金合同生效后，在不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对份额支付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在存续期内，本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每月定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支付一定的现金，除上述定期支付外，本基金不另外进行收益分配。

6、投资人就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7、投资人就了解有关每次定期支付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网址：www.igwfmc.com；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

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份额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对象与投资策略引致的特有风险。同时：

1、本基金份额支付机制将导致投资人账户中每月末份额余额发生变动；

2、本基金份额支付计算为：投资人日历月末支付资产=份额支付基数×份额支付基准

份额支付基数将在以下三种情形下进行调整：

（1）投资人赎回本基金份额时进行调整；

（2）投资人申购本基金份额，在当月份额支付后进行调整；

（3）每年基金份额折算后进行调整。

3.本基金份额支付机制，在每日历月末将按照计算公式支付固定金额资产到投资人账户，而由于债券市场利率水平、宏观经济波动、资金供给以及市场情绪等方面影响导致基金组合价值可能面临一定波动，因此，在日历月末遇到上述市场极端情况时，为保证本基金支付金额的稳定性，本基金将有可能支付投资人期初所投资金本金部分。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人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九日

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2024年6月24日至2024年7月12日第十九个自由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6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
基金代码	0004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3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4年6月24日
赎回起始日	2024年6月24日

2.自开放期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一）日由开放期及申购赎回原则

本基金的第十九个运作周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本基金第十九个自由开放期，下一个运作周期为第十九个自由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的六个月。

本基金本次自由开放期为15个工作日。自由开放期的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最迟于自由开放期的2日前进行公告。如运作周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自由开放期自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开始。在自由开放期期间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

（二）本次自由开放期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第十九个运作周期为2023年12月23日起至2024年6月22日。本次自由开放期时间为2024年6月24日至2024年7月12日，自2024年7月13日起至2025年1月12日为本基金的第二十个运作周期。

2、本次自由开放期的时间为：2024年6月24日至2024年7月12日，共15个工作日，投资者可在上述时间内按销售机构规定提交申购、赎回申请。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及程序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直销及各销售机构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00元。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具体以各家代销机构公告为准）。

3.2申购费率

本基金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在申购时收取的申购费称为前端申购费。

投资者在申购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的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50万	0.24%
	50万≤M＜200万	0.12%
	200万≤M＜500万	0.032%
	M≥500万	1000元/笔
其他投资者的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50万	0.60%
	50万≤M＜200万	0.30%
	200万≤M＜500万	0.08%
	M≥500万	1000元/笔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无。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最低赎回份额（代销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但赎回或份额支付后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500份时，剩余账户份额余额将由基金管理人代投资人发起强制赎回。

4.2赎回费率

自由开放期内赎回本基金：

对于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赎回费率为1.5%，对于持续持有期满7日（含）的投资者，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

5.基金销售机构

5.1直销中心

本公司深圳总部（包括直销柜台及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电子交易直销前置式自助前台）。

5.2场外非直销机构

序号	销售机构全称	销售机构信息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廖林 客户服务电话：95588（全国） 网址：www.icbc.com.cn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段霞 联系人：张伟 电话：010-85109219 传真：010-85109219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联系人：宋亚平 客户服务电话：95566（全国） 网址：www.boc.cn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任德奇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联系人：高天 客服电话：95559 公司网址：www.bankcomm.com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联系人：季平伟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法定代表人：杨明生 客户服务电话：400-830-8003 网址：www.cgbchina.com.cn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张为忠 电话：(021)61618888 传真：021-63604349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公司网址：www.spdb.com.cn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中山大厦 法定代表人：乔志进 联系人：陈丹 电话：(0591)87824211 传真：(0591)87824211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联系人：穆婷 联系电话：010-58560666 传真：010-57092611 客户服务热线：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法定代表人：方合英 电话：010-66072721 传真：010-66569215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citicbank.com/
1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网址：bank.pingan.com
1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218号 法定代表人：李伏安 联系人：王宏 联系电话：022-58016788 客户服务热线：95541 网址：www.cbhb.com.cn
14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八咏路1388号 法定代表人：龚建 联系人：王智慧 电话：0579-82199570 传真：0579-82176321 客户服务电话：400-771-6668 银行网址：www.jhcbcb.com.cn
15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昌盛南路1001号 法定代表人：陈诚 联系人：赵可智 电话：0573-82303182 客户服务电话：0573-96528 银行网址：www.bcjc.com
16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钟南路728号 法定代表人：程庆军 联系人：吴敏 电话：0512-69868273 传真：0512-69868574 客户服务电话：0512-96067 网址：http://www.suzhoubank.com/
17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6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6层 法定代表人：刘晓 联系人：鞠佳琪 联系电话：021-33388278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网址：www.hkbeacon.com/
18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70号 法定代表人：徐力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899，4006962999 网址：www.srcb.com
19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CBD商务外环路23号中科金座大厦 法定代表人：阮洁 联系人：田力腾 电话：0371-61910219 客户服务电话：95186 网址：www.zybank.com.cn
20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路9号 拟任董事长：庄广强 联系人：李灿 电话：0519-80848009，15806143272 客户服务电话：0519-96006 网址：www.jnbank.com.cn
21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中国济南市历下区经营大街8号 法定代表人：陈爱 联系人：刘晓明 电话：0531-59667794 传真：021-63890196 客户服务电话：95306 网址：www.hfbank.com.cn
22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滨江中路一段97号26栋 办公地址：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滨江中路一段97号26栋 法定代表人：邢璞 联系人：代莉 电话：15681069383 客户服务电话：4001696899 网址：www.tfcb
23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华路26号 法定代表人：戴仁柔 联系人：张跃扬 电话：025-58587036 传真：025-58587020 客户服务电话：95319 网址：www.jsbchina.cn
2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345号 联系人：张舒英 电话：0574-87090106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网址：www.nbcb.cn
2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dcs家平台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46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46号 法定代表人：宋剑斌 联系人：高雅利 电话：0571-87163235 传真：0571-85120731 客服电话：95398/400-888-508 网址：www.hzbank.com.cn
26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南塔楼10-19层长城证券 联系人：刘阳 联系人：刘家鑫 联系电话：0755-22264614 客服电话：95514 网址：www.cgws.com
2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林传辉 客服电话：95575、020-95575 或营业网点所在地券商营业网点 网址：www.gf.com.cn
2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1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1号院1号楼7至18层101 邮编：100073 法定代表人：王晨 客服电话：4006-888-888，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5号国泰君安大厦 法定代表人：朱健 联系人：钟怡慧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服务热线：95521/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陈海静 电话：(010)18610564699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95587 网址：www.csc108.com
3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6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6层 法定代表人：刘晓 联系人：鞠佳琪 联系电话：021-33388278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32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6室 法定代表人：王献军 联系人：鞠佳琪 联系电话：021-33388278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3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霍达 联系人：业路扬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3734343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1，95565 网址：www.cmschina.com.cn
34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翟振杰 联系人：戈文 电话：010-84183150 客服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35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联系人：乔雅雪 联系电话：021-38565547 传真：0591-38507538 客户服务电话：95562 网址：www.xyzq.com.cn
3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联系人：邹露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999 客户服务热线：95525 网址：www.ebscn.com
3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人：丁莉文 电话：021-23185426 传真：021-23219100 客服电话：95553 网址：www.haitongzq.com
38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40，41层，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110号7层 法定代表人：宁家 联系人：冯俊悦 电话：010-66229141 客户服务电话：4006208888 网址：https://www.bocichina.com/
39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段文务 联系人：郑四溢 电话：0755-81682517 客服电话：95517 网址：http://www.essence.com.cn/
4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办公地址：中国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A座 法定代表人：沈俊 联系人：杨依宁 电话：0551-62201730 传真：0551-62207148 客服电话：95578 网址：http://www.gyzq.com.cn
4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22-25层 法人代表：何之江 联系人：李晓芬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网址：http://stock.pingan.com
4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25号国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纳沙 联系人：于智勇 电话：0755-81981269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43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11层 法定代表人：陈亮 联系人：刘阳、杜莹 电话：010-65051166-2692，010-65051166-50405 客户服务电话：4008120008 网址：www.cicc.com
44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319号8幢10000室 法定代表人：徐朝辉 联系人：张方安 联系方式：029-87271668 客服热线：95582 网址：www.westsecurities.com
45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276号2、3、4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370号宝钢大厦华宝证券2楼 法定代表人：刘加海 联系人：闫之君 电话：021-68777222 传真：021-20515520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898 网址：www.huibao-sec.com
46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600号1幢32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1600号33楼 法定代表人：韩晓 联系人：庄传勇 电话：021-32229888-53362 客服热线：956021 网址：https://www.ajzq.com/
47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园A区18号楼3层、4层、5层 法定代表人：苏军良 联系人：王彩 电话：021-20655151 传真：021-20655176 客户服务